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9 层
Postal Address: 3-9/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专项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3]第 91580001 号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蒲庙造纸厂（以下简称“蒲庙造纸厂”）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固定资产(不包括出租给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的设备)、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及无形资产进行了审计。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保证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是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蒲庙造纸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通过对这些资料及相关实物资产的核查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蒲庙造纸厂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询问、监盘和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现将审计结果报告如下：（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被审计企业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名称：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蒲庙造纸厂(以下简称“蒲庙造纸厂”)

住所：南宁市邕宁区东部工业园内

单位负责人：黄玉梅

注册资本：人民币 18,123,319.00 元

企业类型：国有股份公司分公司

营业执照号：（分）450109000002049

经营范围：食用酒精（有效期至 2014 年 7 月 10 日）；蔗渣浆、竹浆、文化用纸、复混肥料（有效期至 2015 年 1 月 18 日）。

2. 历史沿革及股权状况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蒲庙造纸厂蒲庙造纸厂前身为邕宁县蒲庙糖厂，该厂于 1982 年由中共邕宁县委、邕宁县人民政府筹建，1984 年 1 月建成投产，是一个日榨 2500 吨碳法糖厂。1996 年 7 月，蒲庙糖厂与南糖等五家糖厂组建成南宁统一糖业有限责任公司。1997 年初，公司进行一期产业结构调整，开始筹备年产 3.4 万吨漂白蔗渣浆项目，1999 年 4 月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利用上市募集资金投入 2.3 亿元进行建设，项目于 2000 年 3 月破土动工，2001 年 3 月 28 日投产成功，蒲庙糖厂退糖转浆。2002 年 1 月 8 日，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决定：将“蒲庙糖厂”更名为“蒲庙造纸厂”，1 月 25 日，由邕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企业名称变更为“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蒲庙造纸厂”。2003 年，二期漂白浆项目----扩建至 6.8 万吨漂白浆项目开始动工，2004 年 10 月建成投产。经过挖潜改造，现拥有年产 9.8 万吨漂白蔗渣浆生产线及年产 2.5 万吨酒精生产线。主营产品有漂白蔗渣浆、食用酒精。

截止审计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蒲庙造纸厂注册资金及出资者均未变。

二、审计目的

根据委托方的要求，本次审计目的为核实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蒲庙造纸厂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不包括出租给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的设备)、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及无形资产情况，为公司股东拟进行该部分资产转让这一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审计基准日

根据委托方的要求，本次审计基准日定为 2013 年 8 月 31 日。

四、审计的范围

本次审计的范围为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蒲庙造纸厂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不包括出租给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的设备)、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及无形资产情况。

五、审计的依据

- 1、《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 2、《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 3、审计业务委托书；
- 4、其他相关文件。

六、审计的具体方法

- 1、核对账证、账账、账表、账卡、账实；
- 2、盘点：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及无形资产逐一盘点；
- 3、询问：对一些重大事项结合相关合同询问相关人员；
- 4、抽查：对一般会计科目的审计采取抽查方式，其抽样方法可根据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和注册会计师的专业判断在现场确定；
- 5、核实产权：对房屋、车辆、土地等实物资产要核查其所有权的证明；
- 6、了解掌握企业的担保及诉讼事项；
- 7、查阅其他会计资料及非会计资料。

七、审计结果

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蒲庙造纸厂审计前固定资产(不包括出租给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的设备)账面价值为 442,894,209.99 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095,265.40 元，工程物资账面价值为 135,857.55 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9,022,461.59 元。审计后固定资产(不包括出租给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的设备)账面价值为 447,864,687.92 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2,505,766.86 元，工程物资账面价值为 135,857.55 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1,287,546.47 元。

蒲庙造纸厂 2013 年 8 月 31 日审计前后的资产状况如下表：

| 项目 | 审前数 | 调整数 | 审后数 |
|-----------------|-----------------------|---------------------|-----------------------|
| 固定资产 | 852,465,544.17 | -7,515,654.76 | 844,949,889.41 |
| 累计折旧 | 395,811,888.76 | -12,773,375.37 | 383,038,513.39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13,759,445.42 | 287,242.68 | 14,046,688.10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 442,894,209.99 | 4,970,477.93 | 447,864,687.92 |
| 在建工程 | 1,095,265.40 | 1,410,501.46 | 2,505,766.86 |
| 工程物资 | 135,857.55 | | 135,857.55 |
| 无形资产 | 33,578,088.00 | | 33,578,088.00 |
| 累计摊销 | 4,555,626.41 | -2,265,084.88 | 2,290,541.53 |

| 项目 | 审前数 | 调整数 | 审后数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 29,022,461.59 | 2,265,084.88 | 31,287,546.47 |

八、审计情况说明

蒲庙造纸厂 2013 年 8 月 31 日资产状况

1、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审计前期末余额 852,465,544.17 元，审计后期末余额 844,949,889.41 元，审计调减-7,515,654.76 元，包括：①将在建工程完工应转入调增 1,560,769.04 元；②盘盈资产调增 12,819,590.00 元；③盘亏资产调减 21,896,013.80 元。

2、累计折旧

累计折旧审计前期末余额 395,811,888.76 元，审计后期末余额 383,038,513.39 元，审计调减 12,773,375.37 元，是固定资产盘亏调减 12,773,375.37 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审计前期末余额 13,759,445.42 元，审计后期末余额 14,046,688.10 元，审计调增 287,242.68 元，是对待报废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87,242.68 元。

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审计前期末余额 1,095,265.40 元，审计后期末余额 2,505,766.86 元，审计调增 1,410,501.46 元，包括：①调整暂估应付日产 400 吨浆技改项目-土建工程款 1,020,000.00 元及日产 400 吨浆技改项目-设备款 2,000,000.00 元；②调整已完工应结转计入固定资产的切竹生产线项目 65,769.04 元；③调整 2013 年 8 月已完工白泥填埋场拦泥坝工程暂估转入固定资产 1,495,000.00 元；④调整在建工程-二氧化氯漂白蔗渣浆项目费用化 48,729.50 元。

5、工程物资

工程物资审计前期末余额 135,857.55 元，无审计调整。

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审计前期末余额 33,578,088.00 元，无审计调整。

7、累计摊销

累计摊销审计前期末余额 4,555,626.41 元，审计后期末余额 2,290,541.53 元，审计调减 2,265,084.88 元，是根据土地出让合同列明的出让日期及土地使用权证使用年限进行摊销计算后应调减累计摊销金额 2,265,084.88 元。

九、特别事项说明

- 1、资产抵押事项及用于抵押的资产：无
- 2、法律诉讼、对外担保事项：无
- 3、承诺事项：无
- 4、其他重大事项：无

十、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经过审计调整后的蒲庙造纸厂 2013 年 8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不包括出租给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的设备)、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及无形资产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核算，公允反映了蒲庙造纸厂 2013 年 8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不包括出租给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的设备)、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及无形资产财务状况。

十一、报告使用范围

以上专项审计报告仅供南宁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托方内部和此次资产清查中介机构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

附件：

- 1、审计调整汇总表
- 2、审计调整分录分类汇总表
- 3、审计调整分录明细表
- 4、固定资产(不包括出租给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的设备)、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及无形资产明细表

5、执业证书

6、营业执照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3年10月11日